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5058　　公司简称:澳弘电子

2024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0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2,923,950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总额85,754,370.00元(含税),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澳弘电子	60505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丽娅	罗源凯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15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15号
电话	0519-85486158	0519-85486158
传真	0519-85486158	0519-85486158
电子信箱	aohdz@czaohong.com	aohdz@czaohong.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

公司所属行业为印制电路板制造业(PrintedCircuitBoard,简称“PCB”),印制电路板是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电子产品的关键互连件,也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绝大多数电子设备及产品均需配备,被称为“电子产品之母”。PCB行业下游应用广泛,应用领域几乎涉及所有的电子产品,主要涵盖汽车电子、新能源、通讯电子、消费电子、计算机、工业控制、医疗器械、国防及航空航天等行业。PCB行业的发展与下游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密切相关,随着新能源、新能源汽车、新基建、大数据、人工智能、高端制造等新兴领域的发力,PCB行业将持续受益并带来新增量,长期来看,PCB产业将保持稳定发展的态势。

2、行业特点

PCB制造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制造工艺复杂,具有生产流程长、工序多、定制化程度高等特点,同时环保法规对印制电路板行业面临的环保问题提出了规范性要求,因此PCB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管理能力壁垒及环保壁垒。

PCB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尤其随着近年来下游行业更趋多元化,PCB行业的周期性不受单一细分领域的影响,主要随宏观经济的波动以及电子信息产业的整体发展状况而变化。

3、公司的行业地位

澳弘电子成立于2005年,经过近20年的深耕与发展,已成为中国印制电路板行业的领先企业。通过与国内外知名企业的稳定合作,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形成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及认可度,在国内外市场均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为CPCA资深副理事长单位,连续多年入选CPCA发布的中国PCB百强企业,CPCA标准委员会成员之一,并被CPCA评为优秀民族品牌企业。根据中国印制电路协会(CPCA)公布的《第二十三届(2023年)中国电子电路行业排行榜》,公司排名第33位。

(二)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电子电路产业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和前沿支撑产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数字经济的核心组成,在各个电子信息终端产业中发挥重要作用。

2023年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3-2024年稳增长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提出 2023-2024年主要目标: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平均增速 5%左右,电子信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突破24 万亿元。《行动方案》提出培育壮大6个新增长点:虚拟现实、视听产业、先进计算、北斗应用、新型显示、智能光伏。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对设备更新、以旧换新、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进行全面系统部署。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文件提出,统筹安排 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在高目标牵引和内生动力的推动下,不仅为PCB 行业带来新的应用领域和赛道,也将进一步推动PCB 行业向高质量发展目标前进。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业务以印制电路板(PrintedCircuitBoard,简称“PCB”)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产品包括单/双面板、多层板、HDI板等。产品应用广泛,主要包括智能家居、汽车电子、新能源/电源、消费办公、工控/医疗/EMS、通讯安防等领域。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体系,能够一站式满足各种客户小批量、多品种的产品需求。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如下:

1、智能家居:公司终端产品覆盖各类大小家电,包括电视机、洗衣机、电冰箱、空调、热水器、微波炉、厨房电器、清洁电器、智能家居等。

2、汽车电子领域: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电池管理系统、变速箱系统、刹车控制、方向盘、水泵、冷却系统、车灯、后视镜、座椅、散热器、车内感知系统等产品中。

3、新能源/电源领域: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不间断电源UPS、光伏逆变器、各类适配器、车载电源、电站储能、充电桩、照明等产品中。

4、消费办公领域:公司产品已应用于打印机、复印机、POS机、显示器、游戏机、电动工具中。

5、通讯/安防/其他领域: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基站光模块、网通信号模块、机顶盒、路由器、低轨卫星互联网、网络摄像机、AI算力领域等产品中。

6、工控/医疗/EMS领域: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工业控制、精密电机、精密仪器、医疗设备、航空液压、各类EMS产品中。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在采购模式上选择“以产定购”和“库存采购”相结合的模式,以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覆铜板、铜箔、铜球、油墨和锡球等。PCB制造行业具有较强的客户定制化特点,而且PCB产品种类繁多,不同的客户对于PCB产品的尺寸、基材、厚度等都有差异化需求,且原材料参数要求多样,因此原材料的采购需要根据公司的实际订单情况进行。同时,PCB产品的下游客户对于产品交付期有比较严格的要求,为了保证产品按时生产和交付,公司根据库存情况及大宗商品的市场行情对主要原材料进行一定期限的备货采购。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工作主要由采购部负责,由公司采购部直接向供应商进行采购。采购部制定了一整套采购控制程序,包括对供应商能力评估、公开招投标、合格供应商的控制与优化、采购结算和采购流程等控制程序。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及排产计划采用“按单生产”的模式进行排产。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生产结合少量委外加工的生产方式,澳弘电子和海弘电子是公司目前的主要生产基地,其中澳弘电子主要定位于生产双面板、多层板及HDI板,海弘电子主要生产单面板,另外专门配有单面湿膜生产线及厚铜板生产线,可生产包括厚铜板、金属基电路板、灯条板等在内的各类印制电路板。

公司的各项生产工作均由生产部负责。基于公司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公司以ISO9001、ISO14001、ISO45001、IATF16949、AS9100D等管理体系为指导,制定了详细的生产质量控制制度。为明确质量控制具体标准和方法,保障质量控制体系有效运行,公司制定了管理手册、控制程序、作业指导书等三级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为公司的生产活动规范化进行提供制度依据,并通过定期的内部审核与跟踪,不断完善、持续改进。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公司在经过客户审核后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录,并签订供货框架协议。大部分客户定期在合格供应商中采取招标或议价的方式确定产品销售价格,根据合格供应商的多维度综合评价及产品供货比例。公司产品的销售数量、价格、交货期、结算方式、送货方式等细节均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框架合同、订单或客户物料需求预测履行。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612,591,069.24	2,282,675,677.12	14.45	2,421,638,42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0,038,616.51	1,619,300,574.47	6.22	1,527,439,059.88
营业收入	1,293,004,000.87	1,082,448,590.25	19.45	1,126,155,31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498,579.04	132,924,571.94	6.45	133,075,30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484,029.39	114,439,758.39	7.90	115,262,07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299,638.91	186,814,325.84	46.29	183,567,564.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7	8.45	增加0.02个百分点	9.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93	6.45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0.93	6.45	0.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74,464,946.40	341,665,304.61	326,584,830.98	350,288,91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30,751.50	47,040,650.29	22,163,977.02	41,063,20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050,780.37	30,869,821.18	25,971,713.06	38,591,71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56,263.05	28,976,028.33	29,998,041.14	126,469,306.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杨九红	0	63,000,000	44.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定红	0	27,000,000	18.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常州途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00,000	3.50	0	无	0	其他
常州途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00,000	3.50	0	无	0	其他
常州睿泰搬弓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5,000	1,181,790	0.83	0	无	0	其他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37,795	0.45	0	无	0	其他
张德成	80,300	620,9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小平	-34,000	516,0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5,100	485,100	0.34	0	无	0	其他
徐云梓	0	400,000	0.28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定红在途朗投资、途阳投资持股,为两个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陈定红、杨九红、途朗投资、途阳投资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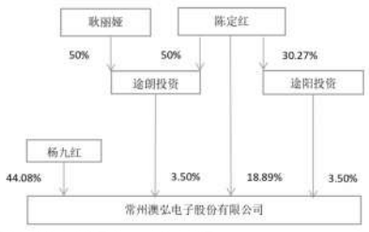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3,484,029.39	114,439,758.39	7.90
EBITDA全部债务比			
利息保障倍数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93,004,000.87元,同比增长19.45%;利润总额155,639,436.67元,同比增长5.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1,498,579.04元,同比增长6.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3,484,029.39元,同比增长7.90%。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2,612,591,069.24元,比上年末上升14.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720,038,616.51元,比上年末增加6.2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5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3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陈定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293,004,000.8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45%;实现利润总额155,639,436.67元,同比增长5.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1,498,579.0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0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2,923,950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5,754,370.00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董事在2024年度的工作表现并根据2024年市场薪酬水平,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水平发放情况的具体情况详见《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对本议案审查,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2024年度的工作表现并根据2024年市场薪酬水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水平发放情况的具体情况详见《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陈定红先生、KEFEI GENG先生、耿丽娅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结论性意见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澳弘电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2025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海弘电子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此授信额度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授权期限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同时,上述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作为控股股东,能够及时掌握上述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并对其银行授信额度拥有重大决策权,能在最大范围内控制担保风险,上述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2024年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5亿元,授权期限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在取得授信额度的期限内,进行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向银行申请对应授信额度,并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银行签订借款相关合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要求,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及《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的说明》。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鉴证报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修订稿)》和《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有关事项,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 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建高端PCB定制化生产基地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已于2025年3月14日审议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澳弘电子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建高端PCB定制化生产基地的公告》。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5年5月20日下午14:00在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6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资料已于2025年3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金华先生召集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针对2024年度运行情况出具了《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2024年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293,004,000.8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45%;实现利润总额155,639,436.67元,同比增长5.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1,498,579.0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5%。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6.0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2,923,950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5,754,370.00元(含税)。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30%的要求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当前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相适应,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602,716,827.59元;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为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3,449,965.61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监事在2024年度的工作表现并根据2024年市场薪酬水平,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水平发放情况的具体情况详见《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投票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九)《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定了《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十)《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根据《关于首